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的通知,获悉竹田享司、竹田周司、藤野康成、钱承林所持有本公司 的股份解除质押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持股5%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上海翡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,实际控制 人为肖永富,上海翡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竹田享司和竹田周司为一致行动人。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 股股东或 第一大股 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 押股份数量 (股)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	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竹田 享司	是	5, 000, 000	29. 03%	3. 84%	2018/12/28	2022/8/31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
竹田 周司	是	3, 250, 000	33. 18%	2. 49%	2018/12/28	2022/8/31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嘉善支行
藤野 康成	否	3, 250, 000	45. 30%	2. 49%	2018/12/28	2022/8/31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嘉善支行
钱承 林	否	9, 000, 000	61.60%	6. 91%	2017/4/5	2022/8/31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嘉善支行
合计	_	20, 500, 000	_	15. 73%	_	_	_

二、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竹田享司、竹田周司、藤野康成、钱承林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累计被质 押股份数 量(股)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	占司 股 比例	已质押股份 情况		未质押股份 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、标 记合计数 量(股)	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	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合计数量 (股)	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
竹田 享司	17, 225, 262	13. 22%	8, 680, 000	50. 39%	6. 66%	8, 680, 000	100. 00%	8, 545, 262	100.00%
竹田 周司	9, 795, 756	7. 52%	0	0	0	0	0	9, 795, 756	100.00%
藤野 康成	7, 173, 609	5. 50%	1, 500, 000	20. 91%	1. 15%	1, 500, 000	100. 00%	5, 673, 609	100.00%
钱承 林	14, 611, 247	11. 21%	2, 800, 000	19. 16%	2. 15%	2, 800, 000	100.00%	10, 114, 495	85. 63%

注: 上表中限售股为高管锁定股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截至公告披露日,竹田享司、藤野康成、钱承林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强制平仓风险,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。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后续股份质押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;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日